

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 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成员的通知

一九九八年四月十日 国办发〔1998〕11号

根据机构改革情况和工作需要,国务院决定对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组成人员进行相应的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人员名单通知如下:

总指挥:温家宝(国务院副总理)

副总指挥:钮茂生(水利部部长)

马 凯(国务院副秘书长)

秘书长:周文智(水利部副部长)

副秘书长:符传荣(总参作战部部长)

成 员:刘 江(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副主任)

石万鹏(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)

牟新生(公安部副部长)

范宝俊(民政部副部长)

李延龄(财政部副部长)

蒋承崧(国土资源部副部长)

赵宝江(建设部副部长)

刘志军(铁道部副部长)

刘松金(交通部副部长)

杨贤足(信息产业部副部长)

刘成果(农业部副部长)

殷大奎(卫生部副部长)

鲍培德(中国民用航空总局副局长)

同向荣(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副局长)

颜 宏(中国气象局副局长)

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在水利部单设办事机构,周文智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今后,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成员因工作变动而需要调整时,由所在单位提出安排意见,经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办公室审核后报请总指挥批准。